

股票代碼：8481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二路六號
電話：(04)2359-368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8
(七)關係人交易	29
(八)質押之資產	2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其 他	2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2~33
4.主要股東資訊	33
(十四)部門資訊	3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77,350千元及155,154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9.90%及9.28%；負債總額分別為43,099千元及24,758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6.48%及7.55%；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3,918千元及900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7.56%及1.41%。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八日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3.31		108.12.31		108.3.31				109.3.31		108.12.31		108.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52,822	42	658,493	40	852,162	52	2170	應付帳款	\$ 44,796	3	46,699	3	45,059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43,663	2	42,529	3	34,359	2	2201	應付薪資	39,551	2	106,264	7	41,43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39,769	13	264,945	16	253,411	15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五))	199,805	11	-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9,428	1	5,505	-	7,87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482	2	34,818	2	46,620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25	-	1,081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3,201	-	3,237	-	3,247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79,010	4	73,915	4	76,899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五)及(十))	77,951	4	65,415	4	86,958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57,161	4	39,049	2	21,372	1	2312	預收房地款(附註六(六))	27,331	2	33,580	2	-	-
		<u>1,183,678</u>	<u>66</u>	<u>1,085,517</u>	<u>65</u>	<u>1,246,080</u>	<u>75</u>	2315	其他預收款(附註六(十一))	<u>216,593</u>	<u>12</u>	<u>88,246</u>	<u>5</u>	<u>90,693</u>	<u>6</u>
										<u>653,710</u>	<u>36</u>	<u>378,259</u>	<u>23</u>	<u>314,007</u>	<u>1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33,343	30	510,096	31	323,707	19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37,814	2	33,402	2	42,349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849	-	1,548	-	3,98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五)及(八))	19,408	1	19,752	1	17,41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10,221</u>	<u>1</u>	<u>10,172</u>	<u>1</u>	<u>9,770</u>	<u>1</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46	1	10,653	1	7,941	-			<u>11,070</u>	<u>1</u>	<u>11,720</u>	<u>1</u>	<u>13,755</u>	<u>1</u>
1920	存出保證金	3,359	-	2,822	-	2,915	-		負債總計	<u>664,780</u>	<u>37</u>	<u>389,979</u>	<u>24</u>	<u>327,762</u>	<u>20</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九))	4,138	-	3,112	-	31,040	2		權 益：						
		<u>608,508</u>	<u>34</u>	<u>579,837</u>	<u>35</u>	<u>425,363</u>	<u>25</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00	股本	666,019	37	666,019	40	666,019	40
								3200	資本公積	146,895	9	170,206	10	180,196	11
								3300	保留盈餘	382,398	21	498,936	30	514,323	30
								3400	其他權益	<u>(67,906)</u>	<u>(4)</u>	<u>(59,786)</u>	<u>(4)</u>	<u>(16,857)</u>	<u>(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127,406</u>	<u>63</u>	<u>1,275,375</u>	<u>76</u>	<u>1,343,681</u>	<u>80</u>
資產總計		<u>\$ 1,792,186</u>	<u>100</u>	<u>1,665,354</u>	<u>100</u>	<u>1,671,44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92,186</u>	<u>100</u>	<u>1,665,354</u>	<u>100</u>	<u>1,671,443</u>	<u>100</u>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1月至3月		108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284,261	100	282,9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及(十三))	<u>137,397</u>	<u>48</u>	<u>150,336</u>	<u>53</u>
5900 營業毛利	<u>146,864</u>	<u>52</u>	<u>132,654</u>	<u>47</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454	7	21,417	8
6200 管理費用	48,661	17	44,834	16
6300 研發費用	4,347	2	4,13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u>196</u>	<u>-</u>	<u>(56)</u>	<u>-</u>
	<u>71,658</u>	<u>26</u>	<u>70,329</u>	<u>25</u>
6900 營業利益	<u>75,206</u>	<u>26</u>	<u>62,325</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583	1	2,3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06)	(1)	1,419	-
7050 財務成本	<u>(136)</u>	<u>-</u>	<u>(167)</u>	<u>-</u>
	<u>(459)</u>	<u>-</u>	<u>3,61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4,747	26	65,941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14,791</u>	<u>5</u>	<u>12,603</u>	<u>4</u>
8200 本期淨利	<u>59,956</u>	<u>21</u>	<u>53,338</u>	<u>19</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8,120)	(3)	10,557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8,120)</u>	<u>(3)</u>	<u>10,557</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u>\$ 51,836</u>	<u>18</u>	<u>63,895</u>	<u>23</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90</u>		<u>0.8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90</u>		<u>0.8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6,019	180,196	216,282	19,107	225,596	460,985	(27,414)	1,279,786
本期淨利	-	-	-	-	53,338	53,338	-	53,3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557	10,5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338	53,338	10,557	63,895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66,019	180,196	216,282	19,107	278,934	514,323	(16,857)	1,343,68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6,019	170,206	238,622	27,414	232,900	498,936	(59,786)	1,275,375
本期淨利	-	-	-	-	59,956	59,956	-	59,9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120)	(8,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956	59,956	(8,120)	51,8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23,311)	-	-	(176,494)	(176,494)	-	(199,805)
		(23,311)			(176,494)	(176,494)		(199,805)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66,019	146,895	238,622	27,414	116,362	382,398	(67,906)	1,127,40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1月至3月	108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747	65,9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692	10,132
攤銷費用	314	28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6	(56)
利息費用	30	51
利息收入	(1,280)	(1,69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	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46	-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898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003</u>	<u>8,95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23,846	43,936
其他應收款增加	(3,423)	(5,439)
存貨(增加)減少	(5,095)	4,85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8,090)	2,63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	3,1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u>(2,784)</u>	<u>49,18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136)
應付帳款減少	(1,903)	(14,553)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502)	(14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3,675)	(49,89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49	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u>(56,031)</u>	<u>(64,63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8,815)</u>	<u>(15,449)</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935	59,443
收取之利息	780	2,590
支付之利息	(30)	(51)
支付之所得稅	(5,549)	(5,4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136</u>	<u>56,52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9,01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658)	(110,4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563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127,651	90,693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7)	(657)
取得無形資產	(168)	(56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62)	(96)
預付設備款減少	236	-
預收房地款減少	(6,2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5,013</u>	<u>(37,54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869)	(8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9)</u>	<u>(81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51)	7,5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4,329	25,7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8,493	826,4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2,822</u>	<u>852,162</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二路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起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八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20.1.23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3.31	108.12.31	108.3.31
本公司	Transar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Samoa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TransArt Europe B.V.(歐洲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註1)	(註2)	(註1)
本公司	Transart Graphics Vietnam Co., Ltd.(越南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註1)	(註3)	(註1)
Samoa政伸	香港Acceptance Industrial Ltd. (香港世同)	投資控股及國際貿易	100%	100%	100%
			(註5)	(註5)	(註5)
Samoa政伸	香港Transart Graphics Co., Ltd. (香港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香港世同	政伸印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香港政伸	政伸印刷(太倉)有限公司 (太倉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3.31	108.12.31	108.3.31
香港政伸	政伸印刷(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香港政伸	政伸包裝印刷(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歐洲政伸	Doublepress Products B.V. (荷蘭DP)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註1及4)	100% (註4)	100% (註1及4)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投資設立歐洲政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月十三日匯入股款EUR 10千元及EUR 3,490千元，合計EUR 3,500千元，相關股本變更登記已完成。

註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投資設立越南政伸，相關股本變更登記已完成。

註4：歐洲政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以EUR 1,005千元與Beheermaatschappij Schowa B.V.簽署取得Doublepress Products B.V. 100%股權交易合約。歐洲政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九日取得荷蘭DP公司100%股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註5：Samoa政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簽約，預計以RMB 200,000千元(交割時等值美元)出售香港世同所有股權，因而間接轉讓其100%投資之深圳政伸予非關係人智睿資本有限公司，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160	827	957
活期及支票存款	592,337	483,234	668,599
定期存款	<u>159,325</u>	<u>174,432</u>	<u>182,606</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52,822</u>	<u>658,493</u>	<u>852,162</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43,663</u>	<u>42,529</u>	<u>34,359</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40,926	265,906	254,028
備抵損失	<u>(1,157)</u>	<u>(961)</u>	<u>(617)</u>
	<u>\$ 239,769</u>	<u>264,945</u>	<u>253,41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3.31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73,975	0.02%	36
逾期30天以下	8,457	3.30%	279
逾期31~60天	1,550	15.16%	235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天以上	607	100%	607
合計	<u>\$ 284,589</u>		<u>1,157</u>

	108.12.31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01,540	0.07%	208
逾期30天以下	6,103	2.87%	175
逾期31~60天	230	11.74%	27
逾期61~90天	15	26.67%	4
逾期91天以上	547	100%	547
合計	<u>\$ 308,435</u>		<u>961</u>

	108.3.31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77,867	0.02%	68
逾期30天以下	9,810	2.91%	285
逾期31~60天	518	15.06%	78
逾期61~90天	8	25%	2
逾期91天以上	184	100%	184
合計	<u>\$ 288,387</u>		<u>617</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期初餘額	\$ 961	673
認列之減損損失	196	-
減損損失迴轉	-	(56)
期末餘額	<u>\$ 1,157</u>	<u>617</u>

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應收款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其他應收款	\$ 9,428	5,505	7,877
備抵損失	-	-	-
	<u>\$ 9,428</u>	<u>5,505</u>	<u>7,877</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

(四)存貨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商 品	\$ 114	-	-
製成品	38,697	37,197	37,525
在製品	11,254	11,574	14,657
原物料	28,945	25,144	24,717
	<u>\$ 79,010</u>	<u>73,915</u>	<u>76,899</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存貨出售轉列	\$ 131,242	143,811
存貨跌價損失	1,387	2,002
存貨報廢損失	3,946	3,407
出售下腳收入	(38)	(101)
其他營業成本	860	1,217
	<u>\$ 137,397</u>	<u>150,336</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歐洲政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九日透過與 Beheermaatschappij Schowa B.V. 公司交易，收購其子公司荷蘭DP 10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荷蘭DP公司為一家生產及銷售貼標印刷公司。

取得荷蘭DP公司之控制，使本公司得以取得荷蘭DP之客戶群，預期將使本公司於歐洲市場佔有率增加。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收購日至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荷蘭DP公司所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11,108千元及2,879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當期本公司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達24,611千元及6,006千元。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與所認列之商譽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u>108.2.19</u>
現金	\$ 21,078
或有對價	<u>13,936</u>
	<u>\$ 35,014</u>

依或有對價協議，荷蘭DP如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達成特定營收及獲利條件，合併公司將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Beheermaatschappij Schowa B.V.公司支付各6,968千元(EUR200千元)。於該或有對價約定下，本公司未來可能須支付之所有或有給付之潛在未折現金額係介於0元到13,936千元(EUR0元到400千元)，本公司依最有可能支付或有對價約定之金額認列13,936千元(EUR40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荷蘭DP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達成約定之部分特定營收及獲利條件，合併公司將依約定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Beheermaatschappij Schowa B.V.公司6,449千元(EUR192千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u>108.2.19</u>
存貨	\$ 6,112
應收帳款	13,678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60
預付款項	2,06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u>(8,548)</u>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九日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5,369</u>

應收帳款之合約總金額為13,678千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收回之金額為0元。

合併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108.2.19
移轉對價	\$ 35,014
減：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15,369
商譽	<u>\$ 19,645</u>

合併公司於收購日產生之商譽為19,645千元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無形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八)。

商譽主要係來自荷蘭DP公司在歐洲市場之綜合獲利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合併公司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787	326,457	308,401	7,935	90,924	208,595	964,099
本期增添	-	-	8,354	-	2,892	33,412	44,658
本期處分	-	-	-	(1,594)	(1,136)	-	(2,7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	(1,650)	(1,529)	(64)	(516)	(2,835)	(6,742)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21,639</u>	<u>324,807</u>	<u>315,226</u>	<u>6,277</u>	<u>92,164</u>	<u>239,172</u>	<u>999,28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616	300,391	271,973	6,101	101,859	4,212	692,152
本期增添	14,601	27,588	35,174	2,113	976	1,831	82,283
本期處分	-	-	(4,655)	-	(3,483)	-	(8,138)
本期重分類	-	-	-	-	143	-	1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71	2,983	136	1,263	102	8,055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22,217</u>	<u>331,550</u>	<u>305,475</u>	<u>8,350</u>	<u>100,758</u>	<u>6,145</u>	<u>774,49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71,717	213,120	4,513	64,653	-	454,003
本年度折舊	-	1,769	3,997	208	2,053	-	8,027
提列減損損失	-	1,146	-	-	-	-	1,146
本期處分	-	-	-	(1,594)	(1,129)	-	(2,723)
本期重分類	-	8,271	-	-	-	-	8,2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37)	(1,138)	(31)	(376)	-	(2,782)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81,666</u>	<u>215,979</u>	<u>3,096</u>	<u>65,201</u>	<u>-</u>	<u>465,94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62,848	203,826	3,764	70,872	-	441,310
本年度折舊	-	2,534	3,843	206	2,429	-	9,012
本期處分	-	-	(2,196)	-	(3,144)	-	(5,3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54	2,335	89	1,128	-	5,806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67,636</u>	<u>207,808</u>	<u>4,059</u>	<u>71,285</u>	<u>-</u>	<u>450,788</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月1日	\$ 21,787	154,740	95,281	3,422	26,271	208,595	510,096
民國109年3月31日	<u>\$ 21,639</u>	<u>143,141</u>	<u>99,247</u>	<u>3,181</u>	<u>26,963</u>	<u>239,172</u>	<u>533,34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7,616	137,543	68,147	2,337	30,987	4,212	250,842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22,217</u>	<u>163,914</u>	<u>97,667</u>	<u>4,291</u>	<u>29,473</u>	<u>6,145</u>	<u>323,707</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與非關係人天津三諾包裝材料有限公司簽訂出售天津政伸之土地使用權資產及廠房建物，依雙方買賣合約約定天津三諾公司需於簽約日後十個工作天支付全部購買價款RMB7,800千元，合併公司扣除相關稅費後列於預收房地款項下，相關過戶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二日辦理完成。另廠房部分，依雙方買賣合約天津三諾公司同意於搬遷過渡期至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將廠房無償供天津政伸使用，超過此期限後則按當時市場價格收取租金，並可續租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因合併公司尚未完成搬遷之履約義務，因此尚未除列相關房屋及建築、土地使用權及預收房地款。依雙方買賣合約估計可回收金額為出售價款RMB7,800千元及無償使用廠房設算租金(價格經參考現時鄰近廠房市場租金價格並按無償使用年限折現)，扣除賣方實際負擔契稅、土地增值稅及相關稅費後，認列減損損失8,550千元及使用權資產12,069千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金額請詳附註六(六)，使用權資產提列金額請詳附註六(七))。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365	2,585	5,431	40,381
本期重分類(詳附註六(六))	3,798	8,271	-	12,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715)</u>	<u>70</u>	<u>(5)</u>	<u>(650)</u>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35,448</u>	<u>10,926</u>	<u>5,426</u>	<u>51,80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4,590	2,585	5,448	42,6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35</u>	<u>-</u>	<u>11</u>	<u>846</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5,425</u>	<u>2,585</u>	<u>5,459</u>	<u>43,46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3,730	1,017	2,232	6,979
本年度折舊	668	1,439	558	2,665
提列減損損失	898	-	-	898
本期重分類(詳附註六(六))	3,798	-	-	3,7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401)</u>	<u>50</u>	<u>(3)</u>	<u>(354)</u>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8,693</u>	<u>2,506</u>	<u>2,787</u>	<u>13,986</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本年度折舊	305	254	561	1,120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05</u>	<u>254</u>	<u>561</u>	<u>1,120</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u>\$ 28,635</u>	<u>1,568</u>	<u>3,199</u>	<u>33,402</u>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26,755</u>	<u>8,420</u>	<u>2,639</u>	<u>37,81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u>\$ 34,590</u>	<u>2,585</u>	<u>5,448</u>	<u>42,623</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5,120</u>	<u>2,331</u>	<u>4,898</u>	<u>42,349</u>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	總計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940	2,719	32	21,691
單獨取得	-	168	-	168
本期處分	-	(1,543)	-	(1,543)
匯率變動影響數	(197)	(1)	-	(198)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18,743</u>	<u>1,343</u>	<u>32</u>	<u>20,11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2,487	32	2,519
合併取得(詳附註六(五))	16,545	-	-	16,545
單獨取得	-	569	-	569
本期處分	-	(972)	-	(972)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9)	3	-	(106)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6,436</u>	<u>2,087</u>	<u>32</u>	<u>18,55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907	32	1,939
本期攤銷	-	314	-	314
本期處分	-	(1,543)	-	(1,543)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u>	<u>678</u>	<u>32</u>	<u>71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800	29	1,829
本期攤銷	-	284	1	285
本期處分	-	(972)	-	(97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	-	2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114</u>	<u>30</u>	<u>1,144</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專利權</u>	<u>總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月1日	\$ <u>18,940</u>	<u>812</u>	<u>-</u>	<u>19,752</u>
民國109年3月31日	\$ <u>18,743</u>	<u>665</u>	<u>-</u>	<u>19,408</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u>	<u>687</u>	<u>3</u>	<u>690</u>
民國108年3月31日	\$ <u>16,436</u>	<u>973</u>	<u>2</u>	<u>17,411</u>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55,372	37,282	19,595
代付款	432	430	444
暫付款	<u>1,357</u>	<u>1,337</u>	<u>1,333</u>
	<u>\$ 57,161</u>	<u>39,049</u>	<u>21,372</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2,365	2,601	30,772
其他	<u>1,773</u>	<u>511</u>	<u>268</u>
	<u>\$ 4,138</u>	<u>3,112</u>	<u>31,040</u>

(十)其他流動負債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其他應付款項	\$ 77,361	64,180	85,515
合約負債—流動	516	1,018	1,081
代收款	<u>74</u>	<u>217</u>	<u>362</u>
	<u>\$ 77,951</u>	<u>65,415</u>	<u>86,958</u>

(十一)其他預收款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其他預收款	<u>\$ 216,593</u>	<u>88,246</u>	<u>90,693</u>

Samoa政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簽約，預計以RMB 200,000千元(給付等值美元)出售香港世同所有股權，因而間接轉讓其100%投資之深圳政伸予非關係人智睿資本有限公司，待完成第二次盡職調查及深圳廠搬遷完成方達到可立即出售之要件，屆時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三十日完成股權交易(或一〇九年八月三十日之前經我方提前九十天書面通知買方並經雙方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預收定金88,942千元(USD2,943千元)。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太倉政伸配合太倉經濟開發區整體佈局規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與太倉市人民政府陸渡街道辦事處簽訂搬遷補償協議，搬遷補償金共計RMB45,064千元，最晚搬遷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三十日，相關處分損益將於動遷完成時認列。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預先收取搬遷補償金127,651千元(RMB30,000千元)。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流動	\$ 3,201	3,237	3,247
非流動	849	1,548	3,985
	<u>\$ 4,050</u>	<u>4,785</u>	<u>7,23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增加或償還租賃負債。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0</u>	<u>5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33</u>	<u>9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6</u>	<u>86</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098</u>	<u>863</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通常為四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公務車、員工宿舍及影印機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管理費用	\$ <u>49</u>	<u>88</u>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1,173	1,191
推銷費用	258	279
管理費用	440	392
研發費用	<u>110</u>	<u>103</u>
	\$ <u>1,981</u>	<u>1,965</u>

除本公司外，其他合併個體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5千元及3,150千元。

(十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086	12,65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02)	(12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207</u>	<u>71</u>
所得稅費用	\$ <u>14,791</u>	<u>12,603</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46,814	170,125	180,115
庫藏股票交易	<u>81</u>	<u>81</u>	<u>81</u>
	<u>\$ 146,895</u>	<u>170,206</u>	<u>180,196</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u>23,311</u>	<u>9,99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將已實現之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股利之方式時，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報告股東會；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股票股利方式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主要產業環境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考量本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之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之，惟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無虧損時，將法定盈餘公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現金時，由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u>\$ 176,494</u>	<u>189,815</u>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民國109年1月1日	\$ (59,7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u>(8,120)</u>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 (67,906)</u>
民國108年1月1日	\$ (27,4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u>10,557</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6,857)</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9,956</u>	<u>53,33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6,602</u>	<u>66,602</u>
(單位：元)	\$ <u>0.90</u>	<u>0.8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9,956</u>	<u>53,33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602	66,602
員工酬勞分配之影響	38	3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66,640</u>	<u>66,636</u>
(單位：元)	\$ <u>0.90</u>	<u>0.80</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u>主要地區市場</u>		
臺灣	\$ 104,108	88,610
中國	69,990	93,962
美國	15,293	14,879
其他國家	94,870	85,539
	\$ <u>284,261</u>	<u>282,990</u>
<u>主要商品</u>		
自行車貼標	\$ 194,600	184,790
自行車零配件貼標	31,828	32,565
運動器材貼標	47,360	56,705
其他貼標	10,473	8,930
	\$ <u>284,261</u>	<u>282,990</u>

2.合約餘額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合約負債—流動	\$ <u>516</u>	<u>1,018</u>	<u>1,081</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57千元及1,224千元。合約負債主要係因商品銷售合約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0千元及4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皆為9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皆為1,60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3,600千元，與本公司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1,280	1,696
其他	303	668
	<u>\$ 1,583</u>	<u>2,36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利益	\$ 176	1,7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	(235)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89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46)	-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	(103)
	<u>\$ (1,906)</u>	<u>1,419</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1月至3月	108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 (30)	(51)
手續費支出	(106)	(116)
	\$ (136)	(167)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對最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6%、19%及10%；對前三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16%、19%及16%。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361,513	361,513	361,51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050	4,085	1,618	1,618	849	-	-
	\$ 365,563	365,598	363,131	1,618	849	-	-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17,143	217,143	217,14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785	4,942	1,680	1,680	1,582	-	-
	\$ 221,928	222,085	218,823	1,680	1,582	-	-
108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72,004	172,004	172,00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232	7,543	1,716	1,716	3,845	266	-
	\$ 179,236	179,547	173,720	1,716	3,845	266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金額單位：千元

	109.3.31			108.12.31			108.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6,824	30.225	206,246	7,332	29.98	219,807	7,145	30.82	220,209
人民幣	RMB 9,767	4.255	41,557	9,767	4.305	42,043	9,591	4.58	43,927
歐元	EUR 940	33.24	31,256	683	33.59	22,926	141	34.61	4,88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108	30.225	3,251	113	29.98	3,382	107	30.82	3,297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06千元及2,1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76千元及1,757千元。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2,822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92,860	-	-	-	-
存出保證金	<u>3,359</u>	-	-	-	-
	<u>\$ 1,049,041</u>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361,51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4,050</u>	-	-	-	-
	<u>\$ 365,563</u>	-	-	-	-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8,493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12,979	-	-	-	-
存出保證金	<u>2,822</u>	-	-	-	-
合計	<u>\$ 974,294</u>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17,14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4,785</u>	-	-	-	-
合計	<u>\$ 221,928</u>	-	-	-	-
		108.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2,162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95,647	-	-	-	-
存出保證金	<u>2,915</u>	-	-	-	-
	<u>\$ 1,150,724</u>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72,00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7,232</u>	-	-	-	-
	<u>\$ 179,236</u>	-	-	-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9.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09.3.31</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4,785	(869)	134	4,0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785</u>	<u>(869)</u>	<u>134</u>	<u>4,050</u>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08.3.31</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8,033	(812)	11	7,2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033</u>	<u>(812)</u>	<u>11</u>	<u>7,232</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9年1月至3月</u>	<u>108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6,537	6,155
退職後福利	100	13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6,637</u>	<u>6,28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109.3.31</u>	<u>108.12.31</u>	<u>108.3.31</u>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7,616	7,616	7,616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78,240	79,154	81,926
		<u>\$ 85,856</u>	<u>86,770</u>	<u>89,54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9.3.31</u>	<u>108.12.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19,635</u>	<u>53,54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1月至3月			108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3,451	43,836	97,287	51,711	37,865	89,576
勞健保費用	2,689	2,188	4,877	3,280	2,449	5,729
退休金費用	1,362	943	2,305	3,334	1,869	5,2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99	990	2,289	1,484	1,008	2,492
折舊費用	4,996	5,696	10,692	5,997	4,135	10,132
攤銷費用	-	314	314	-	285	285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越南盾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台灣政伸	越南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6,300	36,270	6,045 (VND4,646,000)	0 %	2	-	營運週轉	-	-	-	112,741	450,962
2	台灣政伸	歐洲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3,290	33,240	-		2	-	營運週轉	-	-	-	112,741	450,962
3	太倉政伸	天津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7,296	17,020	-		2	-	營運週轉	-	-	-	76,278	76,278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8,916	38,295	12,765 (RMB3,000)	1.5 %	2	-	營運週轉	-	-	-	76,278	76,278
5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3,240	42,550	42,550 (RMB10,000)	0 %	2	-	營運週轉	-	-	-	70,300	70,300
6	歐洲政伸	荷蘭DP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6,645	16,620	-		2	-	營運週轉	-	-	-	51,674	51,674
7	Samoa政伸	天津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0,250	30,225	-		2	-	營運週轉	-	-	-	291,657	291,657
8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1,250	151,125	78,585 (USD2,600)	1.5 %	2	-	營運週轉	-	-	-	291,657	291,657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個別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之個別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總額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之總額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深圳政伸	1	銷貨	2,196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77 %
0	本公司	太倉政伸	1	銷貨	24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9 %
0	本公司	天津政伸	1	銷貨	21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7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銷貨	126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4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銷貨	78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28 %
0	本公司	深圳政伸	1	進貨	4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2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進貨	1,34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47 %
0	本公司	深圳政伸	1	應收帳款	2,233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2 %
0	本公司	太倉政伸	1	應收帳款	25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0	本公司	天津政伸	1	應收帳款	213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應收帳款	13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應收帳款	5,36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30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應收帳款	8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其他應收帳款	44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2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6,045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0%計 息，借款期間1年	0.34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應付帳款	5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進貨	5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應付帳款	60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3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其他收入	8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3 %
1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78,585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4.38 %
2	香港世同	香港政伸	3	其他應收款	16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3	深圳政伸	荷蘭DP	3	銷貨	2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3	深圳政伸	越南政伸	3	銷貨	12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4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銷貨	35,86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62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進貨	5,37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89 %
3	深圳政伸	越南政伸	3	應收帳款	2,85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6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帳款	57,64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3.22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付帳款	5,89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33 %
3	深圳政伸	太倉政伸	3	其他應收款	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3	深圳政伸	天津政伸	3	其他應收款	1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42,550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0%計 息，借款期間5年	2.37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其他應付款	48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7 %
3	深圳政伸	福建政伸	3	其他應收款	29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0 %
4	太倉政伸	天津政伸	3	銷貨	92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33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銷貨	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進貨	17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6 %
4	太倉政伸	天津政伸	3	應收帳款	79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4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付帳款	2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12,765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0.71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其他應收款—利息	51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0.00 %
4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利息收入	52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0.02 %
5	天津政伸	福建政伸	3	進貨	1,65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58 %
5	天津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付帳款	1,79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0 %
6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其他應付款	6,00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34 %
6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租金費用	1,79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63 %
6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勞務支出	5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2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孫公司。

2.孫公司對母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金、越南盾、歐元及港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amoa政伸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304,000	304,000	10,290	100.00%	729,142	5,392 (USD179)	5,392 (USD179)	
本公司	歐洲政伸	荷蘭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23,263 (EUR3,500)	123,263 (EUR3,500)	350,000	100.00%	129,185 (EUR3,886)	4,504 (EUR137)	4,504 (EUR137)	
本公司	越南政伸	越南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9,165 (USD300)	9,165 (USD300)	-	100.00%	5,066 (VND3,958,626)	(586) (VND(452,848))	(586) (VND(452,848))	
Samoa政伸	香港世同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及國際貿易	120,000 (USD4,150)	120,000 (USD4,150)	16,500	100.00%	190,348 (USD6,298)	(6,424) (HKD(1,658))	(6,424) (USD(213))	
Samoa政伸	香港政伸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369,541 (USD12,140)	369,541 (USD12,140)	84,400	100.00%	547,312 (USD18,108)	11,377 (HKD2,936)	11,377 (USD378)	
歐洲政伸	荷蘭DP	荷蘭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35,014 (EUR1,005)	35,014 (EUR1,005)	-	100.00%	25,768 (EUR775)	4,133 (EUR124)	4,133 (EUR124)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USD 3,000 (註6)	註1	120,000 (USD 4,150)	-	-	120,000 (USD 4,150)	(6,115) (HKD(1,578))	100.00%	(6,115) (HKD(1,578))	175,753 (HKD45,088)	-
太倉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USD 1,210 (註6)	註1	89,719 (USD 2,998)	-	-	89,719 (USD 2,998)	3,497 (HKD 902)	100.00%	3,497 (HKD 902)	190,698 (HKD48,922)	-
天津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RMB 15,000 (註6)	註1	94,281 (USD 3,142)	-	-	94,281 (USD 3,142)	(2,041) (HKD(527))	100.00%	(2,041) (HKD(527))	59,189 (HKD15,184)	-
福建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USD 8,000 (註7)	註1	-	-	-	-	10,837 (HKD2,797)	100.00%	10,837 (HKD2,797)	247,081 (HKD63,387)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0,290 (304,000)	USD 18,290 (548,826)(註4)	676,444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NT：3.8750)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NT：3.8980)換算為新台幣。

註4：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5：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6：實收資本額係董事長等人於民國79年、85年及94年之原始投資金額，嗣後為調整集團投資架構，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 Transart International (Somoa) Co., Ltd. 於民國99年及100年向董事長等人以股權淨值購入，故自台灣匯出之累積投資金額較實收資本額為高。

註7：非自台灣匯出之投資款。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洪招儀	16,445	24.69%
理雅特投資有限公司	4,414	6.62%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印刷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應報導部門損益及應報導部門資產與合併財務季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